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止。

第 8477681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17日

商 标

# 蜜橘菓房

申 请 人 邵东鸿晖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湖南省邵阳市邵东市黑田铺镇包装印刷文化产业园1栋顶层

代理机构 湖南文鸣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策划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进出口代理；为他人推销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市场营销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人事管理咨询；广告